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2 年第 1 季度

目 录

一、公司信息	1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2
三、基本情况	3
四、主要指标	9
五、风险管理能力	12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13
七、重大事项	14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16
九、外部机构意见	19
十、实际资本	21
十一、最低资本	25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PIC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肖建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27 层 2711 室
注册资本：	257.61 亿元人民币
保险许可证：	00000066
开业时间：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成立日期：	2005 年 11 月 10 日
业务范围和经营区域：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1）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2）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3）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范围内，代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联系人姓名：	刘芳芳
办公室电话：	010- 56906703
移动电话：	13311379700
电子信箱：	liufangfang@picclife.cn

二、董事长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公司董事长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三、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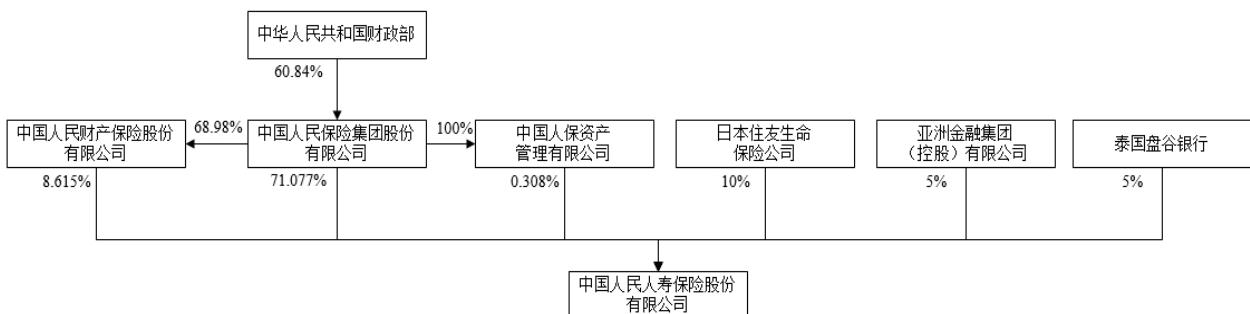
(一) 股权结构、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万股)	占比(%)	股东增资(万股)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万股)	股份或出资额(万股)	占比(%)
国家股	-	-	-	-	-	-	-	-
国有法人股	2,060,888.373	80.000	-	-	-	-	2,060,888.373	80.000
社会法人股				-	-	-		
外资股	515,222.094	20.000	-	-	-	-	515,222.094	20.000
其他	-	-	-	-	-	-	-	-
合计	2,576,110.467	100.000	-	-	-	-	2,576,110.467	100.000

2. 实际控制人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1.077%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持有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约 60.84% 的股份，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



3.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类别	年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万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1,831,020.489	-
日本住友生命保险公司	外资股	257,611.047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221,939.660	-
亚洲金融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外资股	128,805.523	-
泰国盘谷银行	外资股	128,805.523	-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7,928.225	-
合计	——	2,576,110.467	-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1.077%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8.98%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0.308%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615%的股份；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0.308%的股份。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98%的股份，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为该公司控股股东。三者之间具有关联关系。 ¹
--	---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在报告期末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无股权转让情况。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²、薪酬情况和变更情况

1.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7 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1 人，非执行董事 2 人，独立董事 4 人。

肖建友，非执行董事、董事长，男，汉族，1968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医学学士、法学学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兼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开始任职时间：2019 年 10 月（人保寿险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19〕948 号。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5.04-2016.08，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5.07 起任）、党委委员（其间：2015.09 起兼任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6.08-2019.05，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10 起任）、党委委员；2019.06 至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副总裁（2019.08 起任）、党委委员、工会主任（2020.09-2020.12）（其间：2019.07 起获集团公司委任人保寿险董事长，2019.08 起获集团公司委任人保再保险董事长，2021.03 起获集团公司委任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社会团体兼职情况：中国金融教育发展基金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

大谷昌弘（OTANI MASAHIRO），执行董事，男，1968 年 6 月出生，日本国籍，大学学历，文学学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开始任职时间：2019 年 9 月。任职批准文号：京银保监复〔2019〕732 号（副总经理）、京银保监复〔2019〕735 号（董事）。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2 年 3 月任住友生命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2015 年 9 月任住友生命保险公司日本中部总合法人部高级部长代理；2019 年 3 月调日本住友生命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工作，2019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

陈智思，非执行董事，男，1965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美国加州 Pomona College，2015 年获岭南大学颁授的荣誉人文学博士学位及香港城市大学颁授荣誉社会科学博士学位；自 2011 年 8 月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1〕1214 号。陈智思先生现为

¹以上关联关系信息以《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 号）相关要求为判断标准。

²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 年 03 月 31 日）的董事、监事以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亚洲金融集团总裁及亚洲保险有限公司主席，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香港行政会议非官守议员召集人，曾任香港立法会议员。同时担任香港泰国商会主席及盈谷银行（中国）顾问。

易丹辉，独立董事，女，1948年1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统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自2014年12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135号。易丹辉女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统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国务院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点工作评估专家，北京市企业评价协会副理事长，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生物医学统计分会秘书长。

孙积禄，独立董事，男，1961年9月出生，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法律学士学位；自2018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198号。孙积禄先生现任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教授，曾任中国政法大学干部管理学院副教授，外交学院国际法系副教授。

郑建明，独立董事，男，1971年3月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自2018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197号。郑建明先生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务系主任兼党支部书记。2002年6月至今，先后任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担任副教授、教授。2017年3月至今，郑建明先生兼任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健，独立董事，女，1953年9月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金融博士学位；自2018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1099号。李健女士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7月至今，李健女士在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担任教师，目前兼任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中国人寿资产管理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3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李涛，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开始任职时间：2017年9月（监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991号。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7.01至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12起不再兼任）兼董事会秘书局/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2017.03起不再兼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党委副书记（2021.03起不再兼任），总公司机关党委书记（2019.12-2021.09），工会主任（2020.01-2021.03），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社会团体兼职情况：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理事。

陈默，男，汉族，195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开始任职时间：2022年1月，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2〕9号。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3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稽核总监、审计责任人、纪委副书记，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长，中国太平保险(澳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等。社会团体兼职情况：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监事。

张海山，男，汉族，1970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学硕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开始任职时间：2010年7月（职工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寿险〔2010〕828号。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7.04至今，历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2017.04-2019.07），公司综合部/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9.07-2022.01），公司党建工作部/工会工作部总经理、党委宣传部部长（2022.01起任），人保健康养老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监事长（2020.03起兼任）。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8 人，除上述已披露的执行董事大谷昌弘外，其他 7 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王文，男，1969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法学硕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主持工作），担任新闻发言人、首席投资官、分管投资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兼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开始任职时间：2021 年 9 月（副总裁（主持工作））、2021 年 6 月（党委副书记）、2017 年 2 月（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17 年 5 月（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7 年 7 月（副总裁）、2017 年 9 月（分管投资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2020 年 8 月（首席投资官）、2021 年 4 月（临时负责公司全面工作）。任职批准文号：深保监许可〔2017〕112 号（中美国际董事长），保监许可〔2017〕798 号（副总经理）、银保监复〔2021〕734 号（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5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兼北京市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7 年 1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北京市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7 年 5 月起任）；2017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17 年 9 月起兼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管投资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2020 年 8 月兼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2021 年 4 月临时负责公司全面工作，2021 年 6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兼新闻发言人、首席投资官（2020 年 8 月起兼任）、分管投资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7 年 5 月起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9 年 7 月起兼任）；2021 年 9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主持工作），兼新闻发言人、首席投资官（2020 年 8 月起兼任）、分管投资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7 年 5 月起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9 年 7 月起兼任）。社会团体兼职情况：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第二届保险机构投资者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二届资产负债管理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第三届银行保险专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资金运用专业委员会委员。

彭思源，男，1964 年 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开始任职时间：2019 年 8 月。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3 年 2 月任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18 年 10 月任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长、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19 年 8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季荣，男，1979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开始任职时间：2021 年 12 月（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1〕962 号（副总经理）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4 年 6 月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金融产品部总经理；2018 年 6 月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 年 10 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驻宁波地区统管党委书记兼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 年 9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 年 12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原宇玲，女，1971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助理，兼北京市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开始任职时间：2021 年 7 月（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21 年 8 月（北京市分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1〕508 号（总经理助理）、京银保监复〔2021〕690 号（省级分公司总经理）。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4 年 8 月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心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部门正职级待遇）；2019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心资深专家兼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 年 11 月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心总经理、党委书记；2021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北京市分公司临时负责人、党委书记；2021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党委委员兼北京市分公司临时负责人、党委书记；2021年8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党委委员兼北京市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甘露，男，1975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兼保互通（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开始任职时间：2013年12月（合规负责人）、2017年4月（保互通（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7年12月（首席风险官）。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寿险〔2013〕427号（合规负责人）。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3年12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纪委副书记（2016年2月不再担任），2017年4月兼保互通（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7年12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兼保互通（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王亚东，男，1971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审计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开始任职时间：2021年11月（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2021年6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审计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1〕884号（审计责任人）。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3年8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信息中心二期基建办公室（基建办公室）副总经理；2017年3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建办公室总经理；2018年6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20年12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审计中心临时主要负责人、临时党委委员；2021年6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审计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2021年11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审计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

乔利剑，女，1973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现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开始任职时间：2021年12月（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复〔2021〕988号（总精算师）。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包括：2014年6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副总经理；2018年7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精算部副总经理；2021年2月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21年9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临时负责人；2021年12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

2.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 易丹辉女士已于2020年12月24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孙积禄先生、郑建明先生、李健女士于2021年12月30日期届满。因易丹辉独立董事的辞职，以及孙积禄、郑建明、李健独立董事的任期届满将导致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三分之一，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保监发〔2021〕14号）和《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召开股东大会改选新的独立董事，在新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之前，易丹辉、孙积禄、郑建明、李健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职。

(2) 2022年1月，经中国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批复，任命陈默先生为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并报告中国银保监会。

3.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8号：偿付能力报告》第十八条有关规定，保险公司应当在第四季度报告中列报关于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薪酬的相关信息，本季度无需列报。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1. 报告期末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初		期末		子公司增减变动情况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中美国际保险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	75.10%	-	75.10%	无变动
人保健康养老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100.00%	-	100.00%	无变动
保互通(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100.00%	-	100.00%	无变动
兴业银行	联营企业	127,564.00	6.14%	127,564.00	6.14%	/
招商证券	联营企业	43,329.00	4.98%	43,329.00	4.98%	
人保北方信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25.00%	-	25.00%	
中保不动产(深圳)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37.50%	-	37.50%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11.73%	-	11.73%	

2. 报告期内子公司的增减变化

报告期内无子公司的增减变化。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即银保监会和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情况，包括处罚种类、处罚金额和违规事实

报告期内未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即银保监会和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人民银行及其各级分行)和其他政府部门对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被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公司未发生将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违法行为移交司法机关的情况。

3. 报告期内被银保监会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未被银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

四、主要指标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基本情景下的下季度预测数
认可资产(万元)	54,596,739.25	54,207,823.56	54,069,652.50
认可负债(万元)	44,585,705.61	42,833,756.07	43,838,910.72
实际资本(万元)	10,011,033.64	11,374,067.50	10,230,741.78
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5,690,045.11	10,094,249.90	5,833,268.77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395,289.50	-	441,187.97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3,925,699.03	1,279,817.59	3,956,285.04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	-	-
可资本化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4,451,579.31	4,567,255.29	4,436,254.44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30,938.48	-7,992.70	30,831.97
附加资本(万元)	-	-	-
最低资本(万元)	4,482,517.79	4,559,262.60	4,467,086.41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1,602,816.82	5,534,987.31	1,807,370.3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5,528,515.85	6,814,804.90	5,763,655.3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5.76	221.40	140.4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3.34	249.47	229.02

注：“本季度数”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号）计算，并考虑了监管批复的过渡期政策；“上季度数”按照《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6〕10号）计算。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1. 监管指标

(1) 流动性覆盖率

基本情景

项目	本季度数据		上季度可比数据	
	未来3个月	未来12个月	未来3个月	未来12个月
LCR1（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23.09%	107.27%	不适用	不适用

必测压力情景

项目	本季度数据		上季度可比数据	
	未来3个月	未来12个月	未来3个月	未来12个月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410.61%	171.99%	不适用	不适用
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50.69%	68.49%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测压力情景

项目	本季度数据	上季度可比数据

	未来 3个月	未来 12个月	未来 3个月	未来 12个月
LCR2（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411.93%	188.75%	不适用	不适用
LCR3（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59.37%	90.97%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自测压力情景设置为：

- 1.新单保费较去年同期增长率为零；
- 2.退保率假设为以下二者取大：(1) 年化退保率为 25%；(2) 基本情景退保率的 2 倍(绝对值不超过 100%)；
- 3.预测期内到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 10%无法收回本金和利息。

(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9.61%	92.52%

(3) 净现金流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1.本年度累计现金流(万元)	-80,237.93	不适用
2.上一年度净现金流(万元)	-3,719,136.58	不适用
3.上一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万元)	774,877.73	不适用

2. 监测指标

监测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万元)	1,713,353.38	不适用
二、综合退保率(万元)	1.63%	不适用
三、分红/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万元)	分红账户：310,952.22	不适用
	万能账户：119,174.14	不适用
四、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19.85%	不适用
五、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1.43%	不适用
六、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3.93%	不适用
七、AA 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0.01%	不适用
八、持股比例大于 5% 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不适用
九、应收款项占比	0.42%	不适用
十、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8.00%	不适用

(三) 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5,975,005.80	5,975,005.80
净利润(万元)	218,517.04	218,517.04
总资产(万元)	54,831,394.02	54,831,394.02
净资产(万元)	4,281,016.58	4,281,016.58
保险合同负债(万元)	40,513,707.87	40,513,70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08
净资产收益率(%)	4.74	4.74
总资产收益率(%)	0.40	0.40
投资收益率(%)	1.44	1.44

综合投资收益率（%）	-1.23	-1.23
------------	-------	-------

五、风险管理能力

(一) 公司分类

所属公司类型	成立日期	2021年签单保费 (万元)	2021年末总资产 (万元)	省级分支机构 数量
I类保险公司	2005年11月10日	10,221,750.78	53,998,155.52	36家

(二) 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各分项	得分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70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7.64
保险风险管理	8.31
市场风险管理	8.07
信用风险管理	8.02
操作风险管理	8.12
战略风险管理	8.45
声誉风险管理	8.04
流动性风险管理	8.00
总分	80.35

(三)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2022年一季度，公司积极贯彻落实监管和人保集团风险管理要求，开展偿二代二期新规对标改进工作，积极完善风险管理制度机制，强化考核管理，持续推进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着力提升公司风险防控有效性。

一是持续组织开展偿二代二期对标工作，会同第三方咨询机构梳理监管规则变化，对整体风险管理政策及专项风险管理开展必要的审阅修订工作；查找现有差距，明确整改责任，将立行立改与长效机制相结合，加大对标改进力度。二是根据人保集团《关于全面梳理排查风险隐患的通知》要求，第一时间组织总、分公司严格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全面排查公司重大风险隐患，逐项制定应对预案和措施。三是进一步完善风控合规考核管理机制，强化问题导向，细化责任分工，制定2022年度总、分公司风控考核要求，压实合规风控责任。四是在人保集团智能风控平台整体规划下，深入完善自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推进部分重点功能和关键指标下沉至三、四级机构，推广风险管理系统在总、分公司间应用，推进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

(四)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自评估有关情况

银保监会要求保险公司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风险管理自评估，根据2022年SARMRA评估时间安排，公司目前暂未开展2022年SARMRA自评估工作。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风险综合评级信息

1.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结果，公司被评定为 B 类。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第 3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结果，公司被评定为 B 类。

2.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综合评级工作，加大偿二代二期风险综合评级对标改进力度：一是根据监管《关于征求保险公司风险综合评级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并开展测试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各部门开展数据测试和征求意见工作，研究规则变化，梳理指标报送口径。二是结合测试结果开展指标分析，聚焦重点指标薄弱机构，下发分支机构提示函，一对一提示。三是积极组织各层级加强对标，深入查摆现有问题，加大对标改进力度，着力提升风险综合评级工作管理水平。四是已将风险综合评级报送、管理情况纳入总、分公司风控合规考核体系，进一步夯实管理责任。

（二）自评估风险状况

公司每季度对自身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开展自评估。2022 年一季度，公司以上风险总体可控，具体情况如下：

操作风险方面，公司对标偿二代二期监管规则要求，组织修订《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和《操作风险损失数据管理办法》制度；持续研究完善操作风险指标库，将操作风险三大工具嵌入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并对操作风险管理模块持续开展测试完善。目前公司总体操作风险可控，但仍需持续提升各业务条线精细化管理水平。

战略风险方面，公司持续贯彻人保集团卓越保险战略，通过万名销售精英等项目，着力打造绩优人力、提升队伍质态；协同推进各业务渠道形成合力；进行产品创新和运作，引导保障型、价值型产品规模提升；加强客户资源支持，推动客户分类经营和营销员分层管理；推动体制变革，转变经营模式，培育发展能力。

声誉风险方面，公司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围绕乡村振兴、创新产品、科技赋能、商业养老、客户服务等主题，联合中央及行业权威媒体、公司新媒体宣传矩阵积极开展联动宣传；坚持 7X24 小时实时监测，定期开展排查、预警和报告工作，严格控制负面量，主动防范和化解声誉风险。

流动性风险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强化对流动性风险指标的监测和分析，合理安排经营、投资和融资活动现金流，动态保持充足的现金流；持续加强现金流预测、应急处置，提升应对流动性突发事件的能力，守住不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底线。

（三）自评估有关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系统开展风险综合评级日常填报工作，要求对风险综合评级指标数据多重复核，按时上报，进一步提升报送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同时结合监管评分要点对各大风险板块开展自评分析，结合失分指标定位薄弱板块，明确责任分工，制定对标改进方案。经分析，目前公司整体风险可控，对于评估发现的薄弱环节，公司已持续着手对标改进。

七、重大事项

(一) 分支机构的批筹和开业

报告期内无新获批筹或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二) 重大再保险合同

1.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意项。

2.本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情况:

分入公司	险种类型	报告期内分出保费(万元)	保险责任	报告期内已摊回赔款(万元)	再保险合同类型	合同期间	与分入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传统	7,637.42	一般死亡/一般意外/公交意外/自驾车意外	6,062.04	成数再保险合同	合约自 2013 年 6 月 30 日起生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 双方均有权对新业务和有效业务终止合约, 但应提前 30 天通知。同时, 如果偿付能力监管规定发生重大变化时, 合约的任何一方均有权立即终止合约。	无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传统	782.72	公交意外/法定节假日意外/重大自然灾害意外/电梯意外/自驾车意外/航空意外	743.59	成数再保险合同	合同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开始生效, 合同约定, 合约双方有权在本合约生效 12 个月后对新业务终止本合约, 但应提前三个月通知。	无

(三) 退保金额和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

本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居前三名的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退保规模(万元)	综合退保率(%)	年度累计退保规模(万元)	年度累计退保率(%)
人保寿险幸福保年金保险	普通寿险—年金保险—个人	银保	202,364.38	13.51	202,364.38	13.51
人保寿险尊赢人生年金保险(分红型)	分红寿险—年金保险—个人	个险	57,105.05	2.20	57,105.05	2.20
人保寿险鑫享至尊年金保险(分红型)	分红寿险—年金保险—个人	个险	46,719.52	2.64	46,719.52	2.64

本报告期内综合退保率居前三名的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退保规模 (万元)	综合退保率 (%)	年度累计退保 规模(万元)	年度累计 退保率 (%)
人保寿险财寿优享终身寿险	普通寿险—终身寿险—个人	经代	3,445.85	74.32	3,445.85	74.32
人保寿险补充团体医疗保险(E款)	健康险——年期以上	团体	2,175.49	42.86	2,175.49	42.86
人保寿险补充团体医疗保险(D款)	健康险——年期以上	团体	4,422.15	42.10	4,422.15	42.10

注：以上退保率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偿付能力报告》第二十六条中“综合退保率”的公式计算得到：综合退保率 = (退保金+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退保金+投资连接保险独立账户的退保金) ÷ (期初长期险责任准备金+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期初余额+独立账户负债期初余额+本期签单保费) × 100%。

（四）重大投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五）重大投资损失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事项。

（六）重大融资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八）重大担保事项

- 1.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事项。
- 2.本报告日无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事项。

（九）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八、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结果分析

	期末数	期初数
认可资产（万元）	54,596,739.25	54,207,823.56
认可负债（万元）	44,585,705.61	42,833,756.07
实际资本（万元）	10,011,033.64	11,374,067.5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5,690,045.11	10,094,249.90
核心二级资本	395,289.50	-
附属一级资本	3,925,699.03	1,279,817.59
附属二级资本	-	-
最低资本（万元）	4,482,517.79	4,559,262.60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451,579.31	4,567,255.29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633,545.61	1,066,367.47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47,660.85	52,540.81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3,700,759.11	4,172,163.19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132,890.97	829,099.21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530,459.49	1,033,135.63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532,817.74	519,779.75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0,938.48	-7,992.70
附加资本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1,602,816.82	5,534,987.3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5.76	221.40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5,528,515.85	6,814,804.9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3.34	249.47

注：“本季度数”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号）计算，并考虑了监管批复的过渡期政策；“上季度数”按照《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6〕10号）计算。

本季度末我公司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为160.28亿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35.76%；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为552.85亿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23.34%。与上季度相比，公司实际资本有所减少、最低资本略有减少，整体偿付能力充足率水平有所下降。

本季度公司实际资本较上季度减少136.30亿元，主要原因是资本市场波动使得公司净资产减少及偿付能力规则变动。

本季度公司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减少7.67亿元，主要包括：（1）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偿付能力规则变动及公司新业务销售等综合影响；（2）市场风险最低资本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利率风险资产范围大幅增加使得利率风险减少，二期下基础因子增加

使得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和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有所增加，两者综合影响下市场风险最低资本有所减少；（3）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增加，主要原因是增持债券及二期下风险因子的调整等。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分析

公司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均符合达标要求。

公司基本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1）未来3个月为123.09%，未来12个月为107.27%，均大于100%；必测压力情景下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LCR2）未来3个月为410.61%，未来12个月为171.99%，均大于100%；必测压力情景下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LCR3）未来3个月为50.69%，未来12个月为68.49%，均大于50%。

公司最近两个季度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分别为92.52%和-9.61%，未连续低于-30%。

公司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及当年累计的净现金流分别为77.49亿元、-371.91亿元和-8.02亿元，未连续小于零。

（三）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第4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结果，公司被评定为B类，较2021年3季度结果B类无变化。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分析

一是外部传递性风险。虽然公司目前总体风险可控，但当前世界政治经济形势动荡，金融市场波动加剧，各种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风险因素明显增多，对此，公司一是严格执行风险偏好容忍度、限额工作机制，做好日常监控管理工作。二是加强对外部环境的研判和影响分析，通过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工具，掌握重点外部传递性风险对公司的影响程度。三是在集团公司的指导下建立风险恢复与处置计划，全面梳理重大风险管理相关制度，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是资产负债匹配风险。中长期来看，随着未来市场利率震荡下行，面对长期低利率环境给资产负债管理带来的机遇与挑战，需持续关注资产负债匹配风险。对此，公司一是合理控制负债端成本，提高负债成本管理的前瞻性，提前结合市场预测做好业务规划。二是加强资产负债两端沟通，在低利率环境下灵活调整战术资产配置，稳定投资收益，按月进行资产配置回溯分析，紧密跟踪资产配置完成情况和收益目标达成情况。三是提升资产负债管理的专业化水平，做好重点指标的监测跟踪，加强精细化管理，研究资产负债错配风险防范。

三是流动性风险。目前公司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但由于现金流易受外部市场形势冲击、公司业务周期等的影响，波动较大，且由于受到市场整体环境等影响，保费现金流入存在不及预期的情况，需持续关注。对此，公司一是做好现金流预测，进行现金流压力测试，提前规划安排；二是加强日常现金流管理，做好每日、月度、季度现金流监测和管理，满足流动性需求，及时控制流动性风险；三是加强流动性风险识别，监测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关注其他风险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四是做好流动性应急管理，开展应急演练，制订应急计划，提升应急处置流动性突发事件的能力。

（五）提高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改进措施和目标

一方面，公司根据银保监会“偿二代”二支柱风险管理要求，以对标偿二代二期要求为契机，深入完善专项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在制度健全性基础上，提升制度遵循有效性，聚焦重点风险管理，持续推进风险管理专业工具建设，进而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另一方面对照监管

最新要求，梳理政策变动重点，结合公司现状分层级提示风险综合评级关注板块，组织制定针对性整改计划，夯实管理责任，逐步推进落实，着力提升公司风险综合评级得分。

九、外部机构意见

(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1. 偿付能力相关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出具意见时间	审计意见类型	意见主要内容及结果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3月25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专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偿付能力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2. 偿付能力以外的其它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出具意见时间	审计意见类型	意见主要内容及结果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3月25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人保寿险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3月25日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的分红保险利润表，2021年12月31日的分红保险资产负债情况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分红险专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分红险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二) 有关事项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未收到审核意见。

(三) 信用评级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收到新的信用评级报告：

序号	外部机构名称	评级目的	评级对象	评级结果	有效时间	跟踪评级
1	中债资信	满足公司在国内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监管要求。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AA	2022	是
2	联合资信	满足公司在国内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监管要求。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AA	2022	是

(四) 外部机构更换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外部机构更换。

十、实际资本

实际资本表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季度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5,690,045.11	10,094,249.90
1.1	净资产	4,281,016.58	4,939,333.12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1,409,028.54	5,154,916.78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37,441.99	-38,854.13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209,458.92	-4,243.49
1.2.3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93,790.51	-60,856.65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793.43	-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	-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734,577.61	5,006,105.39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	-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16,935.77	252,765.66
2	核心二级资本	395,289.50	-
2.1	优先股	-	-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569,206.95	-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	-
2.4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173,917.45	-
3	附属一级资本	3,925,699.03	1,279,817.59
3.1	次级定期债务	-	-
3.2	资本补充债券	1,220,585.09	1,218,960.94
3.3	可转换次级债	-	-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793.43	-
3.5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扣除减值、折旧及所得税影响）	89,100.88	60,856.65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614,219.63	-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	-
3.8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4	附属二级资本	-	-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	-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	-
4.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5	实际资本合计	10,011,033.64	11,374,067.50

认可资产表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季度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747,315.01	-	747,315.01	1,270,380.65	-	1,270,380.65
1.1	库存现金	-	-	-	-	-	-
1.2	活期存款	238,257.72	-	238,257.72	267,578.94	-	267,578.94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509,057.28	-	509,057.28	1,002,801.71	-	1,002,801.71
2	投资资产	47,812,509.80	4,689.63	47,807,820.17	46,538,381.04	-	46,538,381.04
2.1	定期存款	150,000.00	-	150,000.00	150,000.00	-	150,000.00
2.2	协议存款	1,345,500.00	-	1,345,500.00	1,345,500.00	-	1,345,500.00
2.3	政府债券	13,975,346.63	-	13,975,346.63	13,564,796.95	-	13,564,796.95
2.4	金融债券	7,167,384.91	-	7,167,384.91	7,039,580.13	-	7,039,580.13
2.5	企业债券	1,124,631.96	-	1,124,631.96	5,892,875.42	-	5,892,875.42
2.6	公司债券	5,149,623.73	-	5,149,623.73	-	-	-
2.7	权益投资	9,332,819.90	-	9,332,819.90	9,309,196.35	-	9,309,196.35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739,530.36	-	739,530.36	1,071,471.20	-	1,071,471.20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197,684.70	-	1,197,684.70	1,257,232.38	-	1,257,232.38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	-	-	-	-	-
2.11	信托计划	2,545,158.44	-	2,545,158.44	2,379,087.06	-	2,379,087.06
2.12	基础设施投资	3,311,250.98	-	3,311,250.98	2,841,126.47	-	2,841,126.47
2.13	投资性房地产	754,704.74	4,689.63	750,015.11	569,144.00	-	569,144.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其他投资资产	1,018,873.45	-	1,018,873.45	1,118,371.08	-	1,118,371.08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307,206.17	209,458.92	4,097,747.25	4,400,099.96	4,243.49	4,395,856.47
4	再保险资产	93,368.56	-16,935.77	110,304.34	52,306.09	-252,765.66	305,071.75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25,274.37	-16,935.77	42,210.14	25,627.81	-252,765.66	278,393.47
4.2	应收分保账款	68,094.20	-	68,094.20	26,678.28	-	26,678.28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	-	-	-	-	-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	-	-	-	-	-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1,268,870.44	-	1,268,870.44	1,145,890.86	-	1,145,890.86
5.1	应收保费	163,508.10	-	163,508.10	88,945.78	-	88,945.78
5.2	应收利息	486,825.74	-	486,825.74	421,334.99	-	421,334.99
5.3	应收股利	659.89	-	659.89	-	-	-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5.4	预付赔款	-	-	-	-	-	-
5.5	存出保证金	-	-	-	2,163.81	-	2,163.81
5.6	保单质押贷款	577,064.19	-	577,064.19	571,177.55	-	571,177.55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40,812.51	-	40,812.51	62,268.72	-	62,268.72
6	固定资产	421,769.91	-	421,769.91	399,270.18	-	399,270.18
6.1	自用房屋	399,711.69	-	399,711.69	377,615.06	-	377,615.06
6.2	机器设备	16,225.39	-	16,225.39	17,730.13	-	17,730.13
6.3	交通运输设备	2,445.29	-	2,445.29	2,720.75	-	2,720.75
6.4	在建工程	2,624.57	-	2,624.57	377.79	-	377.79
6.5	办公家具	605.83	-	605.83	663.01	-	663.01
6.6	其他固定资产	157.14	-	157.14	163.45	-	163.45
7	土地使用权	35,838.93	-	35,838.93	36,081.59	-	36,081.59
8	独立账户资产	-	-	-	-	-	-
9	其他认可资产	144,515.19	37,441.99	107,073.20	116,891.03	-	116,891.03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3.43	-	1,793.43	-	-	-
9.2	应急资本	-	-	-	-	-	-
9.3	其他	142,721.77	37,441.99	105,279.78	116,891.03	-	116,891.03
10	合计	54,831,394.02	234,654.77	54,596,739.25	53,959,301.39	-248,522.17	54,207,823.56

非认可资产表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季度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17,205.68	19,647.93
2	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	待摊费用和长期待摊费用	20,236.31	19,206.20
4	有迹象表明保险公司到期不能处置或者对其处置受到限制的资产	-	-
5	文物、艺术作品和动植物标本	-	-
6	保监会规定的其他非认可资产	-	-
7	合计	37,441.99	38,854.13

认可负债表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季度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认可价值期末数	认可价值期初数
1	准备金负债	35,595,703.67	33,180,433.27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5,469,989.62	33,030,683.49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5,342,552.79	32,919,963.21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27,436.83	110,720.28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25,714.05	149,749.78
1.2.1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2,689.15	130,968.64
2	金融负债	6,697,437.75	6,868,043.15
2.1	卖出回购证券	2,581,235.00	2,951,623.00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062,741.90	3,877,848.97
2.3	衍生金融负债	-	-
2.4	其他金融负债	53,460.85	38,571.18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2,118,646.74	2,587,438.49
3.1	应付保单红利	569,536.37	511,983.44
3.2	应付赔付款	641,122.66	622,174.51
3.3	预收保费	61,861.68	656,514.85
3.4	应付分保账款	72,046.59	29,620.26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6,355.18	84,607.94
3.6	应付职工薪酬	453,877.22	471,593.40
3.7	应交税费	9,173.62	3,029.76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	-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204,673.43	207,914.34
4	预计负债	-	-
5	独立账户负债	-	-
6	资本性负债	173,917.45	-
7	其他认可负债	-	197,841.15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97,841.15
7.2	现金价值保证	-	-
7.3	所得税准备	-	-
8	认可负债合计	44,585,705.61	42,833,756.07

十一、最低资本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季度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可资本化风险最低资本	4,451,579.31	4,567,255.29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633,545.61	1,066,367.47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1,358,910.17	563,234.99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598,533.94	691,482.34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240,661.32	246,179.17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564,559.82	434,529.02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7,660.85	52,540.81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47,660.85	52,540.81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700,759.11	4,172,163.19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1,603,291.37	3,517,387.30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363,960.06	2,729,712.21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18,369.57	84,851.18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8,874.18	9,229.82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359,046.82	135,004.14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64,706.06	40,954.16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817,488.94	2,344,975.63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132,890.97	829,099.21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589,135.40	320,204.27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831,518.46	688,898.14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87,762.89	180,003.21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530,459.49	1,033,135.63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532,817.74	519,779.75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532,817.74	519,779.75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2,222,718.95	2,155,020.90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30,938.48	-7,992.70
3	附加资本	-	-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	-
3.2	D-SII 附加资本	-	-
3.3	G-SII 附加资本	-	-
3.4	其他附加资本	-	-
4	最低资本	4,482,517.79	4,559,262.60